

※要保人可透過本公司免費服務電話(0800-010850)、網站(<http://www.south-china.com.tw>)或總公司、分公司及通訊處查閱公開資訊文件。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保險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業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詳細承保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本商品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

## 華南產物 J02 地下機械設備附加條款

107.07.20(107)華產企字第 167 號函備查

### 第一條 承保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並約定，要保人投保華南產物機械綜合保險（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後，投保華南產物 J02 地下機械設備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內，被保險人設置於地下之機械設備因洪水、漲水、土崩、岩崩、地陷、土石流或橫坑、廊道、隧道之崩塌所致之毀損滅失，依本附加條款之約定，本公司亦負賠償責任。

### 第二條 賠償限額

本附加條款保險期間內之累積最高賠償責任以新臺幣\_\_\_\_\_元為限。

### 第三條 自負額

本附加條款任何一次承保範圍內之毀損滅失，被保險人應先行負擔損失金額之百分之\_\_\_\_\_或新臺幣\_\_\_\_\_元整，以兩者中較高者為準。

### 第四條 不保事項

本公司對於地下機械設備遭被保險人棄置後所發生之毀損滅失，不負賠償責任。

### 第五條 條款之適用

本附加條款適用於財物損失保險，其約定與主保險契約基本條款牴觸時以本附加條款為準，未記載事項仍以主保險契約基本條款辦理。